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6 月 29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2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6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权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吉园街 36 号春树云筑 1 号楼 16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李宁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梁一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选举沈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2	选举陈龙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3	选举李武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议案 1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议案 1 的表决通过是议案 4、议案 5 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 4、议案 5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9:0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吉园街36号春树云筑1号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于2026年6月25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暂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现场会议签到时，必须出示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原件。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5、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岩、张佳意

电话：0571-89971698

传真：0571-89971698

电子邮箱：ir@hzevt.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1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607”，投票简称为“富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李宁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梁一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5.01	选举沈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陈龙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李武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和“弃权”栏中选择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自委托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 3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企业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委托	
备注	